

清史稿

赵尔巽等

●卷二百五十 列传三十七

○李蔚孙廷铨杜立德冯溥王熙弟燕吴正治黄机 宋德宜（子骏业）伊桑阿（子伊都立）阿兰泰（子富宁安）徐元文（弟秉义）

李蔚，字坦园，直隶高阳人，明大学士国缙子。少孤，劬学自厉。顺治三年，成进士，选庶吉士，授检讨，进编修。十年，世祖亲试习国书翰林，蔚列上等，擢中允。累迁秘书院学士。时初设日讲官，蔚与学士麻勒吉、胡兆龙，侍读学士折库纳，洗马王熙，中允方悬成、曹本荣等并入直。寻充经筵讲官。十五年，拜秘书院大学士。内三院改内阁，以蔚为东阁大学士，兼工部尚书，加太子太保。以票拟疏误，镌四秩。未几，复官，任事如故。偕大学士巴哈纳等校定律例。

十八年，圣祖即位，复内三院，以蔚为弘文院大学士。时四大臣辅政，决机务，或议事齟齬，蔚辄默然，既乃出片言定是非，票拟或未当，不轻论执。每於谈笑间婉言曲喻，徐使更正。其间调和匡救，保护善类，蔚有力焉。

康熙八年夏，旱，奉诏清刑狱，释系囚，多所平反。明年，复内阁，霨以保和殿大学士兼户部尚书。与修世祖实录，充总裁官。十一年，书成，赐银币、鞍马，晋太子太傅。未几，三藩叛，继以察哈尔部作乱。上命将出征，凡机密诏旨，每口授霨起草，退直尝至夜分，或留宿阁中。所治职务，出未尝告人，忠谨慎密，始终匪懈。二十一年，重修太宗实录成，进太子太师。

台湾初定，提督施琅请设官镇守，廷议未决。有谓宜迁其人、弃其地者，上问阁臣，霨言：“台湾孤悬海外，屏蔽闽疆。弃其地，恐为外国所据；迁其人，虑有奸宄生事。应如琅议。”上韪之。二十三年，卒，谥文勤。

霨弱冠登第，大拜时年裁三十有四，风度端重，内介外和。久居相位，尤娴掌故，眷遇甚厚。四十九年，上追念前劳，超擢其孙工部主事敏启为太常寺少卿。

孙廷铨，初名廷铨，字枚先，山东益都人。明崇祯进士，任永平推官。顺治元年，授天津推官。二年，以

---

巡抚雷兴荐，擢吏部主事，历郎中。与曲沃卫周祚同官文选司，有声於时。累迁左通政。十年，擢户部侍郎。以大学士洪承畴荐，召对。寻坐事，罚俸，论告归。还朝，改兵部，擢尚书。

十三年，调户部。廷铨以岁会无总录，无以剂盈绌之宜，殚心综覈，钱穀旧隶诸部者，各还所司，条贯釐然。岁会之成自此始。十四年，疏言：“山东、河南荒田，请招民垦辟。其已熟者，清釐赋额，无使隐漏。”上从其言。

十五年，调吏部，加太子太保。十六年，谕奖其勤劳，加少保。廷铨疏请复学道升补旧制，下所司集议，如廷铨请。时吏部铨除，一事数例，吏胥因缘为奸。给事中杨雍建、胡尔恺。黏本盛、孙际昌、王启祚，御史许劻昕，交章发其弊，且劾廷铨因循为所蔽，夺加衔，罚俸。十七年，疏言：“新辟边疆员缺，督抚委用，即予实授，与部选之员，一体迁转。莅事未久，辄移内地，请定为试署二年，乃予实授。”又言：“司道不宜轻易，非大计处分及贪酷被纠者，遇降革，仍留

---

任。”皆从之。又因旱，疏请宽考成，兴屯政。上命兵部议屯政，而询廷铨请宽考成议中有云“积资累荐，弃以一眚”语，何所指？廷铨言：“积疲州县，久累人材，宜稍宽减观后效，非为处分人员求免。”

世祖崩，二十七日制满。廷铨发议尊皇太后为太皇太后，上所生母为皇太后，率九卿上请举大礼疏。及议大行皇帝谥号，廷铨曰：“大行皇帝龙兴中土，混一六合，功业同於开创。宜谥为高皇帝。众皆和之，而辅臣鼂拜持异议，遂定谥章皇帝。时太祖谥武皇帝，故廷铨议如是。时论颇归之。

康熙二年，拜秘书院大学士。奉职勤慎，终岁未尝休沐。逾年，以父母年老，解职归养，闭户卻扫，不与外事。十三年，卒，谥文定。

杜立德，字纯一，直隶宝坻人。明崇祯进士。顺治元年，以顺天巡抚宋权荐，授中书科中书。二年，考选户科给事中。疏陈：“治平之道有三：一曰敬天。君为天之子，当修省以迓天休。今秦、晋、燕畿水旱风雹，天心示警。凡开诚布公，懋德敦行，皆敬天事也。一曰

---

法古。古者事之鉴，是非定於一时，法则昭於百代。故合经而后能权，遵法而后能创。凡建学明伦，立纲陈纪，皆法古事也。一曰爱人。自大臣以至百姓，宜一视同仁。且无论新旧，悉存弃短取长之心。凡亲贤纳谏，尚德缓刑，皆爱人事也。”上以其有裨治理，深嘉纳之。又累疏言：“牧民之官，宜久任以验成功。凡遇赈蠲，宜分别款项，豫行颁示，使小民咸喻，胥吏不能为奸。”“条编法简易便民。军兴草豆无定额，宜敕部定价值，使民先事为备。”皆下部议行。累迁户科都给事中。疏言：“漕运丛弊，今漕臣库礼搜获运官使费册三十本送部。请敕穷究，以釐奸弊。”再迁吏科都给事中。八年，疏请举行经筵，择廷臣经明行修者为讲官，以裨圣治；又请定朝期，肃禁地，杜加派。上甚韪之。

初，睿亲王多尔衮摄政，给事中许作梅，御史吴达、李森先、桑芸等交章劾大学士冯铨奸贪状，疏上旬日，未下廷议。立德请令满、汉大臣集议，以伸公论，鼓直言之气；并及马士英、阮大铖、宋企郊等，在前朝或纳贿招权，或煽恶流毒，今并逋逃，宜急捕诛，以彰

---

法纪。下刑部，以事在赦前，寝其议。世祖亲政，铨既黜，立德因言作梅等前以劾铨为所切齿，又佥都御史赵开心素为铨所忌，相继构陷去官，乞矜察。由是开心等俱起用。

立德寻迁太常寺少卿，超擢工部侍郎，调兵部。畿辅水灾，奉诏赈济大名，全活甚众。再调吏部，以父忧去。坐兵部任诖误，镌秩调用。服阕，除太仆寺卿，擢刑部侍郎。十六年，加太子少保衔。领侍卫内大臣额尔克岱青家奴缚侍卫诬诉，部议罪侍卫，下内大臣索尼等察实，立德夺加衔。十六年，擢尚书。

立德治狱仁恕，上闻其用法平，深嘉之。尝入对，既出，上顾左右曰：“此新授刑部尚书杜立德也！不贪一钱，亦不妄杀一人。”康熙元年，调户部。考满，复加太子少保。三年，调吏部。八年，拜国史院大学士。圣祖亲政，乾清宫成，择日临御，钦天监奏吉神在隅，不宜从中门入。立德言：“紫微帝星所在，吉神拱向。皇上迁正新宫，臣庶观瞻，应从中门入。监臣所奏非是。”上从其言。九年，改保和殿大学士，兼礼部尚书，

---

进太子太傅。

三藩事起，立德与李蔚、冯溥参预机务。从容整暇，中外相安。广东平，所司具正杂赋税之数以闻。立德言：“广东杂税多尚之信所加，为民间大累，非朝廷正额。今变乱甫定，宜与民休息。其除之便。”上从之。十八年，自陈乞休。其秋地震，复请罢，诏辄慰留。云南平，议颁恩赦，立德告病未与议，遣大臣持诏旨就其家谕询，俟还奏乃下诏。一日，上顾阁臣，谓在廷诸臣谁堪大用者，立德面疏数人以对。比退，人讶其不稍引嫌，答曰：“自筮仕以来，惟此心可邀帝鉴。他非所计也。”

二十一年夏，复乞休，上许之，赐御制诗及“怡情洛社”篆章，驰驿遣行人护归。太宗实录成，进太子太师，赐银币、鞍马。二十六年，太皇太后丧，立德诣京师哭临，上念其老病不任拜起，命学士张英扶掖以行，慰劳甚至。三十一年，卒，年八十一，上闻，谕大学士曰：“杜立德秉性厚重，行事正大。直言敷奏，不肯苟随同列。可谓贤臣！”赐祭葬如礼，谥文端。三十

---

九年，帝南巡，其子恭俊迎驾三河，上问立德葬所，手书“永言惟旧”四字赐之，命揭诸阡。恭俊官广信知府，好义，善济人急。

冯溥，字孔博，山东益都人。顺治三年进士，选庶吉士，授编修。累迁秘书院侍读学士，直讲经筵。世祖幸内院，顾大学士曰：“朕视冯溥乃真翰林也！”十六年，擢吏部侍郎。会各省学道缺，部郎不足，以知府补之。已，会礼部议奏，时尚书孙廷铨、侍郎石申并乞假；给事中张维赤因劾溥徇私，溥疏辨。上曰：“朕知溥不为也！”置勿问。明年，京官三品以上自陈，忽严旨黜满尚书科尔坤及两侍郎，独留汉官在部。溥与廷铨疏言：“部事满、汉同治，今满臣得罪，汉臣安得免，乞并黜。”诏供职如故。

康熙初，停各省巡按，议每省遣大臣二人廉察督抚。吏部尚书阿思哈、侍郎泰必图议设公廨，颁册印。溥谓：“国家设督抚，皆重臣。今谓不可信，复遣两大臣监之。权既太重，势复相轧，保无属吏仰承左右启隙端？”泰必图性暴伉，闻溥言，恚，瞋目攘臂起。溥

---

徐曰：“会议也，独不容吾两议耶？且可否自有上裁，岂敢专主？”疏入，上然溥言，事遂寝。御史李秀以考绩黜，后夤缘得复官，劾溥为故相刘正宗党，主铨时违例徇私，溥疏辨，严旨责秀诬讦。六年，迁左都御史。内阁有红本，已发科钞，辅臣鼐拜取回改批。溥抗言：“本章既批发，不便更改。”鼐拜欲罪之，上直溥，戒辅臣详慎。盛京工部侍郎缺，已会推，奉旨以规避者多，不旬日三易其人。溥疏言：“王言不宜反汗，当慎重於未有旨之先，不当更移於已奉旨之后。”首辅班布尔善寝其奏，上闻，取溥疏览之，称善，飭部施行。

八年夏，旱，应诏陈言，请省刑薄税。略谓：“古者罪人不孥，今一事牵连佐证，或数人，或数十人。往往本犯尚未审明，而被累致死者已多。且或迟至七八年尚未结案，遂致力穡供税之人，抛家失业。请敕部严禁。百姓之财，不过取之田亩。今正月已开徵，旧税之逋甫偿，新岁之田未种，钱粮从何办纳？请敕部酌议。自后徵赋，缓待夏秋。”下户、刑二部议。刑部议，承审强盗、人命重案，限一年速结，不得牵累无辜

---

，督抚及承审官隐漏迟延皆有罚。户部议，春季兵饷不能待至夏秋，仍旧例便。得旨，俟国用充足，户部奏请更定。户部吏陈一魁冒领清苑等县钱粮事发，溥言：“钱粮者百姓之脂膏也，其已输在官，则朝廷之帑藏也。若任胥吏侵盗，职掌谓何？请严定所司处分，惩前毖后。”擢刑部尚书。十年，拜文华殿大学士。疏言：“直隶、山东、河南、山西、陕西米麦丰收，穀价每斗值银三四分。当此丰稔之时，宜广积贮，以备凶年。”

先是，溥以衰病累疏乞休，上曰：“卿六十四岁，未衰也，俟七十乃休耳。”自吴三桂反，军事旁午，乃不敢复言。十四年，建储礼成，内阁议恩赦，满大臣以八旗逃人应不赦，溥不可，遂两议以进。诏下阁臣画一奏闻，有谓当从满大臣议者，溥持之力，仍以两议进，上卒从之。十七年，福建平，溥以年届七十，复申前请，上仍慰留。二十一年秋，诏许致仕，遣官护行驰驿如故事。比将归，诣阙谢，赐游西苑，内侍携酒果，所至坐饮三爵。临发，疏请清心省事，与民休息，言甚切，温旨报闻。赐御制诗及“適志东山”篆章，

命讲官牛钮、陈廷敬传谕曰：“朕闻山东仕於朝者，彼此援引，造为议论，务有济於私，又居乡多扰害地方，朕审知其弊。冯溥久居禁密，可教训子孙，务为安静。”太宗实录成，加太子太傅。三十年，卒，年八十三，谥文毅。

溥居京师，辟万柳堂，与诸名士觴咏其中。性爱才，闻贤能，辄大书姓名於座隅，备荐擢。一时士论归之。

王熙，字子雍，顺天宛平人。父崇简，明崇祯十六年进士。顺治三年，以顺天学政曹溶荐，补选庶吉士，授检讨。累迁礼部尚书，加太子少保。尝疏请赐血卬明季殉难范景文、蔡懋德等二十八人，又议帝王庙罢宋臣潘美、张浚从祀，北岳移祀浑源，皆用其议。十八年，引疾解职。康熙十七年，卒，谥文贞。

熙，顺治四年进士，选庶吉士，授检讨。累迁右春坊谕德。召直南苑。译大学衍义，充日讲官，进讲称旨。累擢弘文院学士。时崇简方任国史院学士，上曰：“父子同官，古今所罕。以尔诚恪，特加此恩。”十五年

---

，擢礼部侍郎，兼翰林院掌院学士。考满，加尚书衔。时崇简为尚书，父子复同官。十八年正月，上大渐，召熙至养心殿撰遗诏，熙伏地饮泣，笔不能下，上谕勉抑哀痛，即御榻前先草第一条以进。寻奏移乾清门撰拟，进呈者三，皆报可。是夕上崩，圣祖嗣位，熙改兼弘文院学士。

康熙五年，迁左都御史。时三藩拥兵逾制，吴三桂尤崛强，擅署官吏，浸骄蹇，萌异志。子应熊，以尚主居京师，多聚奸人，散金钱，交通四方。熙首疏请裁兵减饷，略言：“直省钱粮，半为云、贵、湖广兵饷所耗。就云、贵言，藩下官兵岁需俸饷三百余万，本省赋税不足供什一，势难经久。臣以为滇、黔已平，绿旗额兵亟宜汰减，即藩下余丁，亦宜散遣屯种，则势分而饷亦裕。”复疏言：“闽、广、江西、湖广等省官吏，挟货贸易，与民争利。或指称藩下，依势横行。宜饬严禁。”又言：“近例招民百家送至盛京，得授知县。不肖奸人，借资为市，贻害地方，宜改给散秩。现任官吏捐输银米，博取议叙，名出私橐，实取诸民，宜一

切报罢。”上俱从之。

七年夏，旱，金星昼见，诏求直言。熙疏言：“世祖章皇帝精勤图治，诸曹政务，皆经详定。数年来有因言官条奏改易者，有因各部院题请更张者，有会议兴革者，则例繁多，官吏奉行，任意轻重。请敕部院诸司详察现行事例，有因变法而滋弊者，悉遵旧制更正。其有从新例便者，亦条晰不得不然之故，裁定画一。”上命各部院条议，遵旧制，删繁例，凡数十事。迁工部尚书。

十二年，调兵部。是年冬，三桂反，京师闻变，都城内外一夕火四起，皆应熊党为之也。明年三月，用熙言诛应熊。寻命熙专管密本。汉臣与闻军机自熙始。十七年，以父忧去。二十一年，即家拜保和殿大学士，兼礼部尚书。时三藩既平，熙以和平宽大，宣上德意，与民休息。造次奏对，直陈无隐，上每倾听。太祖实录成，加太子太傅。三十一年，以疾累疏乞休，温旨慰留。四十年，诏许致仕，晋少傅。明年上元节，赐宴其家，遣官赍手敕存问。四十二年，卒，上命皇长

---

子直郡王允禔、大学士马齐临丧，行拜奠礼，举哀酹酒，恩礼有加，谥文靖。

熙持大体，有远虑。平定三藩后，开方略馆。一日，上谕阁臣：“当三桂反时，汉官有言不必发兵，七旬有苗格者。”又其时汉官多移妻子回家，顾学士韩菼曰：“汝为朕载之！”菼退而皇恐。熙乃昌言阁中曰：“有苗格’乃会议时魏象枢语。告者截去首尾，遂失其本意。然如其言，岂非误国？移家偶然耳，日久何从分别，其移者岂非背主？汉官负此两大罪，何颜立朝？”翌日入见，执奏如阁中语，上许之。

熙子克善、克勤，皆世祖命名。克善能文，熙不令与试，遇乡、会典试，熙辄注假，以圣祖方恶汉人师生之习，故尤慎之。二十七年，典会试，盖特命也。雍正中。入祀贤良祠。

弟燕，字子喜，以父荫，任户部郎中。出为镇江知府，擢江苏按察使，治狱称平。迁湖广布政使，巡抚贵州，建学设官，减赋税，教养兼施，善拊循苗人，颁条教，飭州县无纵奸人诡索土司。抚黔三年，移疾

归，卒。

吴正治，字当世，湖北江夏人。顺治六年进士，选庶吉士，授国史院编修。丁母忧，服阙，起故官。迁右庶子。十五年，特简翰林官十五人外用，正治与焉，得江西南昌道。迁陕西按察使。所至以清廉执法著称。十七年，内擢工部侍郎，调刑部。平亭疑狱，释江南逋赋无辜诸生二百余人。疏论奉行赦款宜速，丈量田地宜停，禁状外指扳，严妇女私嫁，皆著为令。

康熙八年，以父忧去。起兵部督捕侍郎，充经筵讲官。十二年，迁左都御史。疏言：“缉逃事例，首严窝隐。一有容留，虽亲如父子，即坐以罪，使小民父子视若仇雠。伏读律有亲属容隐之条，惟叛逆者不用此律。逃人乃旗下家人之事，与叛逆轻重相悬。请自今有父子窝逃，被人举发者，逃犯治罪，免坐窝隐。若容留逾旬，父子首报者，逃犯依自首例减罪。则首报者多，逃人易获。朝廷之法与天性之恩，两不相悖矣。”又言：“今岁雨泽愆期，方事祈祷。近因直隶多盗，廷议於玉田、滦州、霸州、雄县增设驻防旗兵，构建营房，

---

劳民动众，应暂停止。俟农隙时酌行。”疏入，下部议，俱如所请。先是睿亲王多尔袞当国，严旗下逃人之禁，鰲拜继之，禁益严。株连穷治，天下嚣然，而圈地建营房，凡涉旗务，汉大臣莫敢置喙。自正治疏出，逃人禁稍宽，营房亦罢建，世多以是称之。

寻迁工部尚书，调礼部。十八年，自陈乞休，诏嘉其端勤诚慎，慰留之。二十年，拜武英殿大学士。时修太祖实录、圣训、会典、方略、一统志，俱充总裁官，加太子太傅。

正治守成法，识大体。一日，圣祖阅朝审册，有以刃刺人股致死而抵法者，上曰：“刺股伤非致命，此可宽也。”正治对曰：“当念死者之无辜。”他日，又阅册，有囚当死，上问此囚尚可活否，众皆以情实对。正治曰：“皇上好生之德，臣等敢不奉行。”退而细勘，得可矜状，遂从末减。二十六年，复疏乞休，诏许原官致仕。三十年，卒，谥文僖。

黄机，字次辰，浙江钱塘人。顺治四年进士，选庶吉士，授弘文院编修。世祖幸内院，询机里籍官职，

---